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的专项说明意见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3]第 ZG18666 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G18669 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高度重视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积极采取措施解决、消除相关事项。目前，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影响已消除。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影响已消除出具了专项说明。

一、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公司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事项已消除。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公司的监督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公司 2022 年度带强调事

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事项已消除。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公司的监督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说明。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